

山西文華·著述編

近代中國經濟社會

賈植芳◎著

《山西文華》編纂委員會 編

山西出版傳媒集團
北岳文藝出版社

山西文华·著述编

近代中国经济社会

贾植芳◎著

《山西文华》编纂委员会 编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北岳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近代中国经济社会 / 贾植芳著. —太原: 北岳文艺出版社,
2016.9

ISBN 978-7-5378-4880-0

I. ①近… II. ①贾… III. ①中国经济史—近代②社会发展
史—中国—近代 IV. ①F12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93950 号

近代中国经济社会

著 者: 贾植芳

责任编辑: 范 戈

封面设计: 山西天目·王明自

出 版 者: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北岳文艺出版社

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并州南路 57 号

邮 编: 030012

电 话: 0351-5628696(发行部)

0351-5628688(总编室)

0351-5628697(编辑室)

传 真: 0351-5628680

网 址: <http://www.bywy.com>

E-mail: bywycbs@163.com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承 印 者: 山西人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00mm × 1000mm 1/16

印 张: 16.75

字 数: 250 千字

版 次: 2016 年 9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9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78-4880-0

定 价: 68.00 元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ISBN 978-7-5378-4880-0



9 787537 848800 >

《山西文华》编纂委员会

主 任 李小鹏

顾 问 胡苏平

副主任 张复明

委 员 李高山 杨 波 郭 立

阎润德 李海渊 武 涛

张瑞鹏 王建武 李茂盛

李中元 阎默彧 安 洋

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安 洋(兼)

常务副主任 连 军

《山西文华》学术顾问委员会

(按姓氏笔画排序)

李 零 李文儒 李学勤 杨建业
张 颌 张光华 袁行霈 唐浩明
梁 衡 葛剑雄

《山西文华》分编主编

著述编 刘毓庆 渠传福
史料编 张庆捷 李晋林
图录编 李德仁 赵瑞民

出版说明

山西东屏太行,西濒黄河,北通塞外,南控中原,是中华民族的主要发祥地之一。中华文明辉煌灿烂,三晋文化源远流长。历史文献丰富、文化遗产厚重,形成了兼容并包、积淀深厚、韵味独特的晋文化。山西省政府决定编纂大型历史文献丛书《山西文华》,以汇集三晋文献、传承三晋文化、弘扬三晋文明。

《山西文华》力求把握正确方向,尊重历史原貌,突出山西特色,荟萃文化精华,按照抢救、保护、整理、传承的原则整理出版图书。丛书规模大,编纂时间长,参与人员多,特将有关编纂则例简要说明如下。

一、《山西文华》是有关山西现今地域的大型历史文献丛书,分“著述编”“史料编”“图录编”。每编之下项目平列;重大系列性项目,按其项目规模特征,制定合理的编纂方式。

二、“著述编”以1949年10月1日前山西籍作者(含长期在晋之作者)的著述为主,兼收今人有关山西历史文化的研究性著述。

三、“史料编”收录1949年10月1日前有关山西的方志、金石、日记、年谱、族谱、档案、报刊等史料,以影印为主要整理方式。

四、“图录编”主要收录 1949 年 10 月 1 日前有关山西的文化遗产精华,包括古代建筑、壁画、彩塑、书画、民间艺术等,兼收古地图等大型图文资料。

五、今人著述采用简体汉字横排,古代著述采用繁体汉字横排。

《山西文华》编纂委员会



《近代中国经济社会》1949 年棠棣出版社刊印书影



《近代中国经济社会》2013 年岳麓书社刊印书影

出版前言

贾植芳(1916—2008),山西省汾城(现襄汾)人。著名作家、翻译家、学者,“七月派”重要作家,比较文学学科奠基人之一。曾赴日本东京大学学习,早年主要从事文艺创作和翻译。曾任《时事新报》、文艺周刊《青光》主编。新中国成立后,历任震旦大学中文系主任,复旦大学教授、图书馆馆长,中国比较文学学会第一届副会长,上海比较文学研究会第一届会长。专于中国现代文学和比较文学。著有《贾植芳小说选》《历史的背影》等,译有《俄国文学研究》《契诃夫手记》《人民民主主义的长成与发展》等。

贾植芳先生一生从事多种著述,建树是多方面的,包括文学创作、回忆录、社会学著作、翻译、学科建设理论以及书评演讲等各类作品,其中《近代中国经济社会》即是其在社会学方面的代表作。该书详细揭示了清朝经济社会的发展法则、方向及其内在矛盾;研究了社会发展的历史主体;对清末经济发展阶段、客观基础及其主体条件之间的相互关系作了详细而深刻的论述;对中国封建专制社会的灭亡做出尝试性的总结,并对当时中国社会面临的困境做出警示,为新中国的建设提供历史的镜鉴。本书旁征博引,数据翔实,是研究近代中国经济、社会、历史等弥足珍贵的史料与文献。

鉴于贾植芳先生巨大的学术影响力和本书的史料珍贵性,特将其社会学代表作《近代中国经济社会》收入《山西文华·著述编》。在整理编辑过

程中，为保持作品时代特色，我们选取了最权威的版本，即以岳麓书社2013年版为底本，除明显错漏，其余尽量保持原貌。

北岳文艺出版社

2016年9月

近代中国
经济社会

前 言

一、本书系以现代中国人民观点,从事研究作为史的形象的清代经济社会构成,是意图解释并搜求清代经济社会的意义所在,侧面则在批判的说明了一个政权的兴亡的必然性法则,予我们以警惕和勇气,以坚定建设新中国的出发点——这是笔者写作本书时,除过严守学术立场外的现实意义和希望。

二、本书《序论》系在阐明清朝经济构造的本质,由其初发以迄终末,是问题的端绪,亦是其结论,是本书的全体的基底的部分。第一编系阐明清代国家范畴的自己贯彻过程,当为序编的续论部分,在本篇中,刻画出了清代经济社会的发展法则所开拓的方向,而其力点则在于自己贯彻过程中所发生的内在破绽和矛盾。第二编系从事考虑社会发展的担荷者之历史主体,为前二编之客观基础考察的补论部分。第三编则志图把握清末经济发展阶段,追及客观的基础与主体的条件之间的相互关联和规定。前三编当为其预备的、前提的史料构成部分。至此,先前之诸问题已全行约集汇集,而完成了本书的志图——解释和搜求其意义。伟大的辛亥革命——一九一一年必然的莅临,其庄严的意义,堪为我们处在革变前夕的时代人们所回味和信念。

清代,这近代的中国,实在教育了我们,启发了我们,在和我们血肉关联的这前一代中我们汲取了勇气 and 希望——这才是笔者写作本书的最大企图和意义所在。

三、本书在资料利用上,深深感谢平瀨已之吉氏的著作《近代支那经济史》的提示,惟本书之观点及论点则与平瀨氏无涉,另外帮助

笔者奔走找寻资料的友人们,在此谨为致谢,尤其内山完造先生的藏书的好意的被允为借用,特别值得一提。

贾植芳 一九四九年一月初在上海

目 录

序编 清代国家之一般论述

一 起点——封建军事国家	一
二 军事费的容量	六
三 军事费的社会经济史的意义	八

第一编 清代国家之经济政策

第一章 产业政策	一六
第一节 清朝开矿政策消极化的第一要因	一六
第二节 清朝开矿政策消极化的第二要因（清朝产业政 策的限界）	二三
第二章 租税政策	三〇
第一节 作为军事财源的矿税	三二
第二节 作为军事财源的盐税	四八
第三节 作为军事财源的关税	六二

第二编 清代社会构成

第一章 清代商人之范畴	九八
第一节 清代商人之类型及其致富与伦理	九八

第二节 广东十三行	一〇一
第三节 买办	一一六
第二章 清朝的政治形态	一二三
第一节 起点	一二三
第二节 清代政治骚动的三种型态	一二七
第三节 清代官吏论	一三九
第四节 官吏企业体与民间资本(官界对于民间资本的 本质的嫌忌)	一五七

第三编 清末产业的诸系列

第一章 清末的制造业	一七二
第一节 茶业	一七二
第二节 棉业	一九〇
第三节 绸业	二〇〇
第四节 窑业	二〇八
总括 制造业之型类及其发展之法则与限界	二一二
补论 十八世纪中叶以降奖励农村副业 = 普及家内 工业的根据	二一七
第二章 清末的新产业	二二七
第一节 近代的旋回(起点 = 林则徐)	二二七
第二节 官营军事工业的勃兴	二三一
第三节 新产业的发展限界及其主体的条件	二四三

序编 清代国家之一般论述

一 起点——封建军事国家

威廉·亨特(William C. Hunter)所讽评的鸦片战争^①(一八三九—一八四二),申论清政府的败北,实由于清英两国的军备迥异。虽因观点关系,理由并不正确,然而无论如何,满清政府,察其统治期约近三百年的史实,完全为一典型的封建军事国家,事实极为显著。

太祖于一六一八年(清天命三年,明万历四六年),兴军倒明,于一六四四年(清顺治元年,明崇祯十七年),入关定都北京,以迄明朝正统宗社的完全覆亡,其间经过约三十年间的苦战恶斗。就此中约三十年的战迹言之,可以说是清军以弓矢白刃与明军的西洋炮的技术战争。由于军事技术(即经济发展阶段)的差异,满清胜利的获取,必须需要一个相当长的时间。凡此事实乃有史可考,举例言之,如:(1)清天命一一年即明天启六年(一六二六年)宁远之役,清军大吃败仗,太祖甚至发出了这样的叹声:“予自二十五岁用兵以来,战无不胜,攻无不克,何独宁远一城,不能下耶?”^②再如:(2)清天聪四年即明崇祯三年(一六三〇年)之永平战役,清军一再蒙受重挫。^③凡此败绩,根本说来,实应归咎于弓矢白刃与西洋大炮的军事技术的差异,史家于此已早有论评。^④其后,清军始招致明朝工匠,铸造西洋大炮,此乃清天聪五年即明崇祯四年六月(一六三一年)之事。至清天

聪七年即明崇祯六年(一六三三年),由于明将孔有德、耿仲明、尚可喜的投降,新式武器的使用渐趋普遍,故能于旅顺之役大破明军主力。而此种军事技术的转机,复由于政治谋略的成功。清崇德七年即明崇祯一五年(一六四二年),明将洪承畴投清,清太宗因此发出“今得一引路者,吾安得不乐哉”的欢呼,原来清初对于汉人颇持优待政策的,清朝历代皇帝,复能恪遵祖训,至少在开国时期是如此。话说回来,假如清代后期各帝,亦能谨守太宗之训,则或尚不至招来鸦片战争那样的惨败。清朝政府再次认识新武器的重要,一直迟到鸦片战争以后,清末新官僚的先觉者林则徐的出现。嗣后,复经历了太平天国运动(一八五〇—一八六四年)的教训,促成了曾国藩、左宗棠等人的新觉醒,复由于“洋务专家”李鸿章的倡导,方始蓬勃发展。虽然这种纯技术性的挣扎,亦难救其覆灭的命运。不过此乃后事,此处姑置勿论。

清朝自入关定都北京,以迄宣统三年(一九一一年)覆亡,亘约二百七十年期间内,由于(1)继起不绝的灭满兴汉运动,(2)穷民为生活所迫而发生的地方骚动,(3)维持开辟以来的大版图——大清帝国的构筑,及(4)西方势力东渐以来的对外战争,清朝政府为防御此四种帝国生存的威胁,自必不断支付庞大惊人的军事费用。换言之,大清帝国因此不能不经常全副武装。这样,就决定了有清一代的国家体制。

至于满清末进关迁都北京以前,其在满洲故地,则依照太祖所订的军事政策。《皇朝开国方略》卷十三,太祖谕云,“明国小民自谋生理,兵丁在外另无家业,惟持官给钱粮。我国出则为兵,入则为民,耕战二事未尝偏废”。质言之,清太祖批判的对抗了明朝的兵农分离军制,而采用了兵农合一——出战入耕制的新政策。此种事实,实意味了清太祖已悟出战争胜利之道,恒赖于(农业)生产力的发展来支持的。至于当时其所采用的具体方法,仅仅以旗人为主体的三丁抽一(当兵,差徭,余丁)的军屯政策。此种政策,由太祖创始历经实施。